



旷古赤水河 传世黔台酒



电话:86-021-63152788 网址:www.qiantai.com (广告)

我的先祖是一群拓荒的勇敢者，他们在江河里捕鱼，沙地挖野菜，树林摘野果，同时垦荒播下种子，并开枝散叶、繁衍生息……回忆过往，那是一种内心深处的感恩。

◆**谁的生命没有来路呢？**假如遗忘了这一点，在走向远方的人生旅途上，或多或少会留下一些缺憾。我的先祖，在老家谱两份史料里记载，是从江苏句容一带迁徙而来，几乎与这座1400年的岛屿同龄。他们在江河里捕鱼，沙地挖野菜，树林摘野果，同时垦荒播下种子。由于原始的咸碱地，几乎难收几斗粮食来果腹。我想土地就是在饥荒中一年年种熟的，他们是最早一代种田人，只是当时还未被称作“农民”。

在先祖的生活纪年里，他们是一群拓荒的勇敢者，扎根岛屿沙地上繁衍生息。长江水日夜奔驰而至，似巨龙尾巴横扫，收尾于东海入海口。我的这群先祖经过一代又一代人不断地由西往东挺进，直至我的曾祖父丁章福，学名丁韵吉，他有五兄弟，最后落脚岛屿东部一个小镇，得以开枝散叶，后代达数百人。曾祖父传下三个儿子，我的祖父是他的第二个儿子。

此地便是有近300年历史的陈家镇，离入海口最近一个镇，始建于清乾隆年间，原名兴隆镇，后改名八激镇，贴近西南部长江边，靠八激港，舟楫离港，不稍一支烟工夫即达入海口。八激镇随长江东西走向，长约200米距离有集贸市场、杂货店、铁匠铺、茶馆、药店，曾兴盛一时。从八激镇向东移一公里是协隆镇，离入海口仅500米，东西向街面长400多米，有杂货店、洋布店、药店等铺子，还有6家茶馆。每当渔船进港时，有大量黄鱼、刀鱼、鲥鱼、鲈鱼上市，人声鼎沸。

古时候，我的曾祖父等乡民口福不浅，放在现时这些鱼那得多少钱，村里人有几位舍得采买烹饪。

◆**有一年秋天**，一场台风刚走，阳光照在马路边的树丛，枝丫一丝丝不动，我的心情却不平静。我走在协隆古镇，街道有后人铺上白色路面，小街两边砌新式房子，清朝遗留的痕迹尚有几处。协隆镇小街，算是陈家镇所有湮灭市镇的一道“胎记”。

在古街道中段路北边，有一四合院房子，主人是一位八十二岁独居老人张奶奶。那天，张奶奶跟我说，她受舅舅委托，年纪轻轻就来外婆家看这个大户黄氏宅子。第一代乾隆年间的房子破落推倒后，在原地建造第二代房子，包括进宅正中水泥窄道、门墩及青砖地坪，已经有近两百年了。

古时留下的街道无言，但无言的历史指引着生命的来路。我的曾祖父以捕鱼、种杂粮糊口，肯定踏过这条街道，卖过鱼，小茶馆喝一杯热茶暖过身子，也会留一尾落市鱼鲜拎回环洞舍，燃起炊烟，给妻子和儿女喝一碗鱼汤。

那些湮灭街道古镇，不过是简陋的棚舍聚集一起，设市买卖，只在老一辈代代相传的民间语中，还算是一个好去处。而像我的曾祖父居住的环洞舍，那是一块高地，从滩涂上割下芦苇，一捆捆绑住搭成洞穴，遮风挡雨而已。碰到台风雨季，芦苇成了一堆倒地乱柴，临时得挖一个地洞，钻在地下躲避灾害。等台风过后，重新砍伐芦苇搭建家园。

那天我在古街道旁的泥土上，采一捧开着紫色小花的野草，回家后找了一只青瓷瓶子，将那捧野草插入放在阳台上。时光，带着它的命运老去了。然而，泥土孕育的野草，是不会泯灭的，如同日月在人间，仍是曾祖父见过的那种野草吧。

时至我的祖父出生，已经是茅草屋里的孩子，他睁开眼看到遍地茅草屋，有了村庄模样了。所不同的是，有人家墙体是芦苇秆推压篱笆，房型用几根木棍、毛竹竿打入地下作固定支柱，然后将篱笆四面围绕，外部再用油纸围一圈，房顶梁也用硬木搭人字形斜坡，屋顶覆盖晒干的稻柴，稻柴上面罩一层芦苇杆攀缠的篱笆，茅草屋垒成了。

盖茅草屋不用泥水匠动瓦刀砌上一块砖头，有推笆

情事

倾诉与聆听，都市与乡村的情感故事。请勿对号入座。(图文无关)



口述:阿加 文字:丁惠忠

岛上种田人

匠便可。条件稍好一点人家，区别在于墙体是用砖头砌，房顶梁改成材质稍好的木头，其他用料一致，多了泥水匠和木匠做工。

不管哪种茅草屋，总算居有定所，温暖是一样的。

◆**祖父这辈人是真正的种田人**，经历三次土改后终于可以依靠集体土地为生，树立和巩固了农民身份。

20世纪70年代，祖父养育的四儿两女在之前的二十年里，都已娶妻或出嫁，他全部料理完儿女的婚姻，居住在一排五间房屋的当中一间，东头是大伯一家，西头是他的二儿子即我的父亲一家居住。三伯结婚时，在路南数百米新开宅地造了两间房子。而小伯是自小给人家领养，减少一个人吃的口粮。可见当时生活的环境很艰辛，祖父祖母两个人拉扯这群孩子长大，连生产队一天工分都不能耽误，哪怕生病，只要不是躺下，就得撑住去田地里劳作。

我那时快到上学年龄，有一天祖父跟我说，爷爷不识字，只会种田，干卖力气的活，你念好书，将来做个记账啥的，袋口别一支钢笔。

祖父吸了一口长管土烟，又念叨起来。他说，我没本事让你的几个伯伯、姑妈念过什么书，就你的三伯不怕书，念得进脑子里。

我知道三伯肯读书，从乡里念到县城中学，大热天赤足步行四五十公里去城里学校，到了校门口才从书包里取出布鞋穿上。因为祖母纳的布鞋就这一双，是夜里凑着油灯一针一线缝纳，白天她出工种田，也无布料多做几双鞋子。三伯为了念书，懂得省着穿，宁愿脚趾头跑得又僵又硬。我读小学一年级时，三伯早已回到乡村小学当了教师，我这个侄子成了他的学生。

不久前，我见到了八十余岁的三伯。那天我在城里接到电话，三伯母跌了一跤，突发疾病，120都来不及赶到医院，就离世了。我连夜赶回小镇去奔丧。在灵堂里，三伯坐在一侧，我上前握住他的双手，他的眼泪簌簌地直淌下来。我多年没见到三伯了，他苍老了许多。这次三伯母走了，不知他又要流多少泪水。

在我的家族里，三伯两口子是一工一农家庭。三伯母一辈子种田，未出嫁前，她就是种田能手，当过妇女队长，并且入了党，是一名超过五十年党龄的老党员。

在乡间，祖父这一辈能识字的人不多，不过，田地的活样样精通，日子也是精打细算，尽量让生活过得有滋有味。

想起童年，我几乎是与祖父生活在一起的。虽然每家的条件都很艰苦，一年到头吃不上几顿好的。即便是过年，生产队宰杀一二头猪，分到户也就手掌瓣大一块肉。平常自留地蔬菜倒是有得吃，一旦生瓜、芥菜、雪里

蕻、大白菜来不及吃完，就割下晒成半干，装大缸里撒上盐腌制咸菜。用餐时，我喜欢“航饭碗”，就是捧着饭碗跑到隔壁的祖父房子里。祖母见我过去，她坐着长条凳赶快让出一半来，给我坐下揀菜吃。我还记得，那时祖母烧的一碗绿叶菜，里面掺着几块小肉片，蔬菜叶梗油亮亮的。祖母挑一片肉放进我的碗里。祖父说，你吃了补脑子。每次烧的菜，祖母的做法，与我的母亲是不同的，但都好吃。我每次“航饭碗”，便吃着不同口味的菜。

如果哪天母亲烧了好吃的菜，她嘱我端一碗给祖父吃。这是我最愿意干的事。有时我别出心裁地将几条蒸鱼干埋藏在碗里，“航饭碗”过去，待祖父或祖母揀菜给我的时候，我就从碗底翻出鱼干或别的什么给他们吃。

自然，我的顽皮、野气也是令大人感到头痛，一年里免不了几次要受到父母亲的斥责和挨打。为少受一些皮肉之苦，我只能躲进祖父母的被窝里过夜。

到了冬天，是乡间生活最冷清的时段。每年的冰雪来临，河道水位猛降，生产队男人被派去开河做岸。有的是县级大河，去很远的外乡镇河段工地，祖父和父亲需要借住在当地乡民家里，一两个月时间不回家。

我们宅上一群鸡、鸭等家禽的闹腾，除此之外顷刻变得静悄悄。这一阵农活干完了，是一年里最闲的季节。母亲和祖母都不用种田，她们就觉得一天不出工没有工分，便少了几毛钱收入。那怎么办呢？我看见母亲与祖母嘀咕几句，随后她们俩合在一起烧一副灶头，既省了一捆柴草，更省下油盐和时间。

这一刻灶膛里的柴火散发出暖气，祖母时不时添一把柴草。我开心地挨着祖母坐在灶膛口暖手，听着她讲故事。待烧完饭，我从柴垛里捞出几个山芋，递给祖母埋进灶膛的火堆里。过几个时辰，满屋飘散着山芋的香味。我的小脑袋抵着灶膛，用一根铁铲轻轻地扒出山芋，吹掉灰烬，分给祖母、母亲吃。

开河结束，祖父和父亲各自揀着棉被包裹等工具回家了，整个宅子又热闹起来。这天晚上，那只最会吵的鸡，成了两个大男人的下酒菜。这是我们对冬天里挣工分的种田人，最拿得出手的一种犒劳方式。

我的祖父，在乡间种田、兴修水利、建设家园，是地道的种田人。他们这一辈人几乎从未干过别的营生，连个兼职也没有。是祖父这群人打下了这座岛上的农业基础，维护了农耕文明的根基。一个家族会记得他们，更不应该被社会遗忘。

我的祖父是在上世纪70年代中期去世了，他的姓名叫丁银郎。我的童年，就是在这样的环境下走过来的，我一直感恩着祖辈。